艺术学院艺术（音乐）专业硕士研究生

2023年招生复试工作细则

艺术学院艺术（音乐）专业硕士研究生2023年招生复试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党的教育方针。确保复试的安全性、公平性和科学性，统筹兼顾、严格管理，坚持“按需招生、德智体全面衡量、择优录取、宁缺毋滥”的原则，制定如下复试工作细则。

# 时间安排

第一志愿考生与调剂考生复试工作同时于4月6日-4月20日间进行。具体复试时间以复试通知书为准。

# 复试比例

第一志愿学生过国家线可参加复试，调剂生按照200%复试比例发放复试通知。

# 复试方式

复试方式为线下综合能力面试，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一般为20分钟。

# 复试内容

| **研究方向** | **展示内容** | **展示时长** | **要求与备注** |
| --- | --- | --- | --- |
| **音乐教育** | 自弹自唱 | 不少于10分钟 | 伴奏乐器不限，正谱或即兴伴奏。可在展示时长内进行多方面技能展示。 |
| **声乐演唱** | 演唱 | 不少于10分钟 | 唱法不限，全部采用自备伴奏带，考场提供音响、话筒等设备。 |
| **器乐演奏** | 演奏 | 不少于10分钟 | 曲目风格不限，考场提供钢琴，其它乐器自备。 |
| **民族歌舞** | 歌舞表演 | 不少于10分钟 | 曲目风格不限，全部采用自备伴奏带，考场提供音响、话筒等设备。 |

## 使用ppt进行自我介绍，展示能说明综合能力的支撑材料原件。

## 专业技能展示，曲目数量不限，鼓励多方面专业技能展示，时间控制在10分钟以内，将作为研究方向双向选择的重要依据。同等学历考生，除进行专业技能展示之外，现场加试视唱练耳，采取随机抽题的形式进行考核。专业技能展示内容与要求见上表。

## 提问环节。

# 复试组织与实施

## 严禁携带手机等通讯工具进入考试场所。

## 考生进入面试场地前，查验考生的证件，对身份证、学生证、学历学位证书、学历学籍核验结果等进行严格审查，确认复试资格，对不符合规定者，不予复试。

## 考前考生签署《诚信复试承诺书》，并严格对考生实行人脸识别比对，加强对考生特别是报考专项计划、申请加分等考生的身份审核，严防替考。

# 成绩的计算与使用

综合能力面试满分100分，复试小组成员打分，去掉一个最高分和最低分，取平均得分为综合能力面试成绩。最终成绩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组成，其中初试成绩占最终成绩的40%，复试成绩占最终成绩的60%。

# 录取原则

根据艺术（音乐）专业硕士研究生录取总名额，按照各研究方向均衡分配录取名额的原则进行分配。如某研究方向考生少于均衡分配录取名额且综合能力面试成绩低于平均成绩，该研究方向的剩余录取名额再分配给其它研究方向。

各研究方向考生的最终成绩由高到低进行排序与录取，得分相同的情况下，综合能力面试成绩高者优先录取。

 艺术学院

 2023年3月22日